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现将董事会2018年度的重点工作及2019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18年度总体工作情况

（一）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18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经营管理层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调整经营管理策略，通过积极开拓市场、降本增效，仍然保持行业领先者的优势，保持稳定的增长。2018年度，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6.63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96%；实现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1.4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2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26亿元，同比增长13.34%。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2.54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2.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26亿元，同比上年末增长10.86%。

（二）2018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1、董事会召开情况

2018年，董事会共召开了七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及表决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 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监事2017年度薪酬、2018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度薪酬、2018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含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

议案》。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5月1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情况事后确认的议案》、《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议案》、《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期限及所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范围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召开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9月2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后确认的议案》。

(6)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1月2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嘉善长盛自润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8年公司共召集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2次，审议通过议案13项。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照《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专业性的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

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本年度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行使公司所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18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并对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使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更加科学有效。

5、投资者关系管理

2017年11月6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公司官网、电话、邮件、传真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解社会公众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2018年度社会公众投资者在互动易平台提问282条，公司回复282条，回复率100%。

2018年度举办投资者调研活动6次。

6、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18年度，董事会严格执行证监会、深交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的各类公告及文件共计75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做到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等敏感期，严格执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2019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计划

2019年，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公司将努力保持健康发展的态势，各项经营指标争取持续增长，同时董事会还将推进以下工作：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要求，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

2、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同时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3、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4、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和资本市场平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围绕自身核心业务，以增强公司中长期战略竞争能力为目的，积极寻求对自身业务研发和技术服务领域的稳步扩张，提升公司的规模和综合竞争力。

5、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2019年，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团结奋进、锐意进取，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强有力的措施，开创公司发展的新局面。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